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 公告

### 擬與無錫國聯成立新能源合營公司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無錫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無錫國聯環保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錫國聯」）將成立一家新能源合營公司（「新能源合營公司」），並於2014年10月28日召開了新能源合營公司第一次董事會會議，落實雙方合營事宜。有關詳情如下：

#### 出資及股權

本公司及無錫國聯各自將向新能源合營公司出資首期人民幣50,000,000元（約63,163,213港元），之後根據專案進展情況雙方再各出資人民幣50,000,000元（約63,163,213港元），累計出資註冊資本金達到人民幣200,000,000元（約252,652,852港元）。新能源合營公司將由本公司及無錫國聯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

#### 業務

新能源合營公司將搭建新能源業務平台，重點開發中國無錫及國內分佈式光伏發電等新能源領域業務。

#### 成立新能源合營公司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相信成立新能源合營公司是公司戰略規劃中「關注國內市場、緊跟國家政策、均衡市場佈局」的重要落實，將抓住中國新能源戰略實施的契機，有利於公司在中國國內新能源領域投資及工程項目的開發和佈局，通過投資拉動業務方式帶動業務持續發展。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會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深信，無錫國聯及無錫國聯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由於上市規則就成立新能源合營公司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不超過5%，故本公司成立新能源合營公司並不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成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柏

中國北京，2014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孫柏先生及張淳先生為執行董事；王治安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